剝啄行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剝啄行
作者：韓愈　唐

本作品收錄於《昌黎先生集》

元和元年，自江陵召入為國子博士作也。公被讒出為陽山，至是召還，又有謗之者。故《三星行》云：“名聲相乘除，得少失有余。”《剝啄行》云：“我不厭客，困於語言。欲不出納，以堙其源。”各有所激雲爾。歐陽文忠《擬剝啄行寄趙少師》云：“剝剝復啄啄，柴門驚鳥雀。故人千里駕，信士百金諾”云云。公遠讒避謗，欲謝客以堙其源，故深其塹，堅其墉，要為不可幹者。而歐陽則歸老故鄉，欣然喜客之至，是以其辭不同如此。

剝剝啄啄，有客至門。我不出應，客去而嗔。從者語我：子胡為然？我不厭客，困於語言。[1]欲不出納，以堙其源。空堂幽幽，有稽有莞。[2]門以兩版，叢書於間。窅窅深塹，其墉甚完；[3]彼寧可隳，此不可幹。從者語我：嗟子誠難！子雖雲爾，其口益蕃。[4]我為子謀，有萬其全。凡今之人，急名與官。子不引去，與為波瀾。[5]雖不開口，雖不開關，變化咀嚼，有鬼有神，今去不勇，其如後艱。我謝再拜，汝無復雲，往追不及，來不有年。[6]

註釋

↑ 諸本此下有“我嗟子誠”一語，閣本同。今從唐、杭、蜀本刪。雲閣本衍，蓋下語誤入。

↑ 《書》：“三百里納稽服。”《詩》：“下莞上簟。”稽音戛。莞音丸，又九還切。

↑ 墉或作容，非是。

↑ 益或作實，口益或作益實。

↑ 與，方作以，雲韓文與多作以，他文見者非一。《詩》“ 之子歸不我以 ”，註：以猶與也。今按《陸宣公奏議》亦然，如雲“ 未審云云以否 ”之類是也，然當作與為正。

↑ 諸本作“ 來可待焉 ”，今從閣、杭、蜀本雲。公《祭十二郎》文，“ 其不有年以補我愆 ”，同此義也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